

证券代码：837210

证券简称：沪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义潜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林彩茶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苏明泉因公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苏爱芬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0-017】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0-016】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之《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